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宇	105	偵	3108	肇事逃逸等	埔里分局	詹○微	起訴・不起訴處分
勇	105	速偵	494	不能安全駕駛	草屯分局	劉○裕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5	速偵	495	不能安全駕駛	南投分局	林○煥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5	毒偵	959	毒品防制條例	草屯分局	謝○輝	起訴
禮	105	毒偵	1065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李○豪	起訴